

证券代码：872904

证券简称：航材科技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中航材利顿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预计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25 年 1 月至 6 月日常性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 2025 年度预计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不超过 500 万元、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不超过 9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航材科技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因公司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关联交易已超董事会审议金额上限，预计 2025 年出售商品/提供劳务关联交易也将超过董事会审议金额上限，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4 号——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需新增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原预计金额	新增预计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航空器材	500.00	8,294.04	8,794.04	7,204.25	预计本 2025 年交易规模增长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航空器材或出租航空器材提供信息技术服务	9,000.00	7,121.00	16,121.00	13,114.10	预计 2025 年交易规模增长
合计		9,500.00	15,415.04	24,915.04	20,318.35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调整后全年预计发生 8,794.04 万元，原预计金额 500.00 万元，新增预计发生 8,294.04 万元；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调整后全年预计发生 16,121.00 万元，原预计金额 9,000.00 万元，新增预计发生 7,121.00 万元。

(二) 主要关联方基本情况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说明
1	中国航空器材集团西北有限责任公司	一般项目：民用航空材料销售；航空商务服务；雷达、无线电导航设备专业修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航空运输设备销售；轮胎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机械设备研发；导航终端销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招投标代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旅客票务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零部件设计和生产；民用航空器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控股股东监事何伯宏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2	北京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一）为国内外用户维护、维修和翻新飞机和发动机，包括辅助动力装置和附件；（二）地面设备的制造和修理；（三）为国内外航空公司提供机务勤务保证；（四）派遣工程技术人员在外站提供维修和技术服务；（五）发动机、附件和其他部件的分包管理；（六）器材管理；（七）维修开发；（八）人员培训；（九）技术咨询服务；（十）校验服务；（十一）工程服务；（十二）代理进出口；（十三）货物进出口；（十四）技术进出口；（十五）仓储服务；（十六）机械设备租赁；（十七）销售机械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王涛担任首席市官、首席合规官、总法律顾问
3	东方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维修；民用航空维修人员培训；检验检测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投资管理；计量技术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谢富荣担任董事、副总经理

4	广州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航空运营支持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民用航空材料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专用设备修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数据处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民用航空器维修；民用航空器零部件制造；民用航空维修技术培训；保税仓库经营；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李欣担任董事
5	中国航空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一般项目：民用航空材料销售；航空运输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橡胶制品销售；旧货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销售代理；采购代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报关业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航空商务服务；航空运营支持服务；翻译服务；仪器仪表修理；电气设备修理；通信传输设备专业修理；雷达、无线电导航设备专业修理；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运输货物打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润滑油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保税仓库经营；民用航空器维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公司控股股东
6	中国航空器材西南有限公司	（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进出口业；商品批发与零售；商务服务业；专业技术培训；票务代理；仓储业，租赁业；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7	北京凯兰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航空部件的制造（包括飞机零部件的生产）；航空部件的维修（包括飞机零部件的维修）；航空技术支援、开发及咨询服务；航空器材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手续。）（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8	北京三元飞机刹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刹车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及新产品研制销售及维修；销售针纺织品、包装材料、机械设备、通讯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飞机零部件、仪器仪表、电子产品、金属制品；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翻译服务；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9	成都华太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包括航空器及其机载设备、航空地面设备的研发、制造、检测、维修、加改装、销售、售后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培训；计算机软件及设备开发；汽车电子及其它电子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机械及电子设备租赁；航空器材（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租赁；包装服务；货物、技术的进出口贸易（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0	北京集安航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航空器、零部件的批发和进出口；飞机、飞机发动机租赁；航空咨询服务；报关报检；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国内航空货运代理；国内道路货运代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粮油）；机械设备租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王涛担任董事

11	上海飞机客户服务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飞行训练；飞行签派员培训；民用航空维修人员培训；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培训；民用航空器维修；通用航空服务；商业非运输、私用大型航空器运营人、航空器代管人运行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会议及展览服务；民用航空材料销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报关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航空商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航空运营支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杨军曾任董事长
12	中航材（北京）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与融资租赁和租赁业务相关的租赁物购买、残值处理与维修、租赁交易咨询、接受租赁保证金；转让与受让融资租赁或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二、审议情况

（一）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年9月14日，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35.85%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昆明利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书面提交的《关于新增预计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提请在2025年9月25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中增加临时提案。经审核，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认为股东昆明利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召集人同意将股东昆明利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公平公正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2025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正常经营往来，参照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合同并进行相关交易。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航材科技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是满足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和日常运营的正常需求。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其他事项

上述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以股东临时提案方式提出，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七、备查文件

昆明利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书面提交的《关于新增预计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中航材利顿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5日